

石城县财政局

石财教指〔2021〕25号

石城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（普通高中部分）预算的通知

各学校（单位）：

根据《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（普通高中部分）预算的通知》（赣财教指〔2021〕27 号），现下达 2021 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补助经费及清算 2020 年免学杂费补助经费共计 8.9 万元，其中：下达你单位 2021 年普通高中免学杂费资金 10.3 万元（中央 8.3 万元，省级 2 万元）；2020 年普通高中免学费清算资金 1.4 万元（中央资金）。支出功能科目为“2050204 高中教育支出”。

请你单位严格按照项目的相关规定，对照绩效目标表做好

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加强资金管理，专款专用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学生资助补助经费（普通高中部分）区域绩效目标表

石城县财政局

2021年9月29日

石城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9月29日印发
